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丰华两年封闭运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不能生效的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交银施罗德丰华两年封闭运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8781，基金简称：交银丰华债券A；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8782，基金简称：交银丰华债券C）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794号文予以注册，并经机构部函【2020】3068号准予延期募集。截止至2021年3月24日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本基金未能满足《交银施罗德丰华两年封闭运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备案的条件，故本基金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本公司将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二、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相关约定办理。

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